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公告

主旨：修正公告本院109年度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名單、地點及相關事宜。

依據：本院109年度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簡章

公告事項：

一、筆試日期:109年8月22日(星期六)。**請攜帶身分證或駕照或健保IC卡正本以供查驗，未攜帶者，不得參與考試。**

（一）筆試時間：

預　備：08：10**【查驗身分】**

第1節：民事法【08：50至10：20】

第2節：刑事法【10：40至12：10】

第3節：國　文【13：40至15：10】

（二）筆試地點：本院10樓

二、符合筆試資格人員名單及注意事項如附表所列。

三、口試日期預定於109年9月25日(星期五)辦理。

四、筆試結果預定於109年9月23日前公告於本院及司法院網站，請應考人自行上網查詢，本院不另行通知。

五、經審查准予「暫准報名」者，其性質為「附條件准予應試」，其畢業(學位)證書上顯示之畢業日期須在109年8月21日前，且證書影本須於109年9月4日前傳真【傳真電話：06-2938506】或以限時掛號郵寄送達至本院人事室審查；未依限繳驗或傳真未確認收件，或未以限時掛號郵寄致遺失，或繳驗不合格者，即認定其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

六、對於本公告有疑義者，請於109年8月20日下午5時前逕洽本院人事室(聯絡電話：06-29565665轉28071林小姐)，逾時不受理。

＜附表＞

109 年度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符合筆試資格人員名單及注意事項

【符合筆試資格人員名單】

編號	姓 名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1	吳宛真	2	陳冠宇(R)	3	陳儀真	4	蔡政昕	5	彭志祥
6	楊莉琪	7	賴璿翔	8	吳羿穎	9	蕭羽筑	10	陳建璋
11	盧柏彰	12	林怡君	13	鄭景勻	14	陳冠妏	15	蕭瑞展
16	鄭聿喜	17	蕭上訴	18	詹祐宇	19	陳律學	20	吳苡瑄
21	王宥筌	22	駱芷薇	23	張嘉展	24	高翌庭	25	郭雅瑄
26	江欣儒	27	馮昶皓	28	馬薇騏	29	黃亮禎	30	黃鈺茹
31	蔡志和	32	任惠君	33	陳沛穎	34	黃奕潔	35	吳毅群
36	呂明真	37	翁祖偉	38	黃奕欣	39	陳昭銘	40	蔡淑蘭
41	鄭尹茹	42	劉宜萍	43	黃信懷	44	許書婷	45	趙 凌
46	徐聖智	47	周聖欽	48	謝和寯	49	謝宗憲	50	林佳穎
51	李嘉怡	52	黃袖殷	53	陳 俐	54	陳柔嘉	55	吳煜德
56	邱禹茵	57	蘇柏升	58	徐裕程	59	廖欣宜	60	李羿璇
61	楊憲芝	62	黃之容	63	黃世琪	64	黃康祐	65	高嘉君
66	李佳蓁	67	梁嘉洪	68	張緒彥	69	林采蓉	70	蔡宗翰
71	林欣欣	72	陳冠宇(F)	73	林佩賢	74	許峻源	75	卓恩婷

76 陳家宜	77 朱翊萱	78 林晁楷	79 李婕慇	80 施盈妙
81 林昱呈	82 邱聖曄	83 王心瑜	84 黃聖宏	85 陳映諄
86 吳筱柔	87 顏巧蓁	88 鄭聿衡	89 甘連興	90 關維萱
91 曾雪嘉	92 劉以諾	93 林于婷	94 林怡萱	95 李晉賢
96 蔡淑湄	97 葉喬漢	98 林育生	99 龍思羽	100 李采薇
101 黃耀庭	102 徐佳玲	103 黃怡儒	104 王思淳	105 黃聖語
106 陳羿安	107 鍾孟融	108 葉秦妤	109 張雅婷	110 沈郁芸
111 許詠翔	112 洪勝煌	113 莊易穎	114 洪堅柔	115 李騝揚
116 柯鈞欽	117 陳勝杰	118 戴雅慧	119 葉育菁	120 楊晴惠
121 許仲泰	122 鄭皓文	123 蔣宗霖	124 蔡宗和	125 陳沛蓁
126 何豐村	127 郭沛旻	128 吳美慧	129 甘　昀	130 吳依磷
131 何乙庭	132 蔡宜芳	133 許高瑞	134 吳佩怡	135 盧　徵
136 莊庭禎	137 吳欣蓓	138 湯淞閎	139 周宏叡	140 黃詩婷
141 方立凱	142 周佳蓉	143 馮子宣	144 莊雅涵	145 劉芸米
146 余孟修	147 黃子瑜	148 黃湘雯	149 林奎州	150 翁上恩
151 張雅涵	152 王尉均	153 何富全		

【注意事項】

一、考試規則：

(一)違反下列規則經監場人員勸阻無效，予以登錄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1. 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
2. 考試時不准交談、窺視、除必要文具外其他不得攜入場內，試卷應以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
3. 身分證、駕照或健保 IC 卡正本置於座位右側，照片向上以供查對。
4. 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應關機。

(二)民事法、刑事法或國文等各考科逾時 15 分鐘者，不准入場。

(三)各考場之考試開始及結束時間以各考場監場人員所按(搖)鈴聲為準。

二、因逢假日，請從本院健康二街「東側門」(其他入口未開放)進入後，搭電梯至 10 樓考場。

三、因場地限制，請勿穿著高跟鞋、皮鞋進入試場。

四、中午提供代訂購便當服務。

五、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試當日請配合全程配戴口罩並於本院東側門測量體溫;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須配合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查驗後請立即戴好。